

物语星思 罗光成专栏



罗光成

罗光成，中国作协会员、安徽省作协理事、南陵县文联主席。作品见《人民文学》《小说选刊》《散文百家》《雨花》《人民日报》等。出版专著多部。入围第六届鲁迅文学奖。

某日报“纪事”版，以《非常有意思的心理学，挺准！》为题，摘编了诸如《男人话少，女人话多，是远古的遗传》《你怕麻烦别人吗？》等26则“心理学”小知识。这些小知识，闲看确实蛮有趣的。但其中一则《撒谎的孩子有出息》的“心理学”小知识，却让人有了些左右为难、不知如何是好的感觉。这则“心理学”小知识说的是“国外研究发现……孩子撒谎，其实是认知发展的标志。认知功能发展越健全的孩子，说谎技巧就越高明，因为他们有办法圆谎。孩子撒谎有可能是早慧的体现，这些人，长大以后更可能成为领袖人物。”

我不想随便怀疑这些心理学家们或“国外研究”的成果与发现。但面对《撒谎的孩子有出息》，我们到底应该怎么做呢。一方面，在这个一切为了孩子、为了孩子的一切，什么都可以输、就是不能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，急功近利成者为王的当下，既然“撒谎”具有这样美好、这样实用、这样高大上的功效，那谁不愿、谁

该不该按心理学行事

不想自己的孩子不但学会“撒谎”，而且最好是大大地撒，多多地撒，魔鬼训练式地撒，以使孩子的认知功能愈加健全，说谎的技巧愈加高明，圆谎的办法愈加凑效，最终达到“长大以后更可能成为领袖人物”这最令人神往的结果。另一方面，但凡做家长的，却好像也没几个喜欢小孩跟自己撒谎的。我们的家长，我们的学校，都是以“不撒谎”作为好孩子标准之一的。但如果真的是“撒谎的孩子有出息”，那是不是我们的家长、我们的学校太缺乏“心理学”知识了，太不把孩子的大发展前程当回事了，是不是都在合谋起来有意无意扼杀了孩子们认知的发展，有意无意充当了阻碍孩子们“成为领袖人物”的拦路虎和绊脚石了。

教育，引导孩子学习撒谎；教育，引导孩子学会诚信。——站在撒谎与诚信的分水岭，何去何从？因为这则《撒谎的孩子有出息》“心理学”小知识，而让人顿感进退维谷、不知所为了。

青山笼雪花

序》中写道：“古者有女史记功书过，复有女尚书决事官阁，昭容两朝专美，一日万机。顾问不遗，应接如响，虽汉称班婕，晋誉左嫔，文章之道不殊，辅佐之功则异。”上官婉儿以妃嫔身份，行辅佐之事功，岂是班婕妤能比拟的。无疑，这也代表了李隆基对上官婉儿的肯定。

一言以蔽之，李隆基欣赏上官婉儿的政治才能，然而生为女人，她必须死。上官婉儿未必没有料到李隆基这一手，但也只能把自己命运交到李隆基手里。

多年前，祖父上官仪曾写过一首诗：曙色随行漏，早吹入繁笳。旗文萦桂叶，骑影拂桃花。碧潭写春照，青山笼雪花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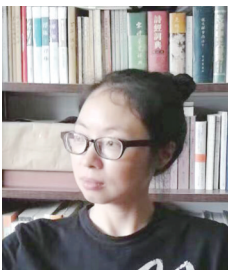
首联、颌联写初春景象，尾联则对仗乖离，“碧潭写春照”已然一派明媚春光，然雪花突至，似又倏地回到冬的荒寒中。

末句为汉学家宇文所安称赞为“特别优美的诗”。青山坚固，雪花旖旎，然，在苍黑、静默却似永恒的山脉前，雪花的生命，终只有轻轻一瞬。青山对雪花，只一个“笼”字，乖巧近媚，又有四两拨千斤之力，让人徒增唏嘘。用宇文所安的话说，

其实，如果认真开动脑筋想一想，还是觉得这则“心理学”小知识最多只是运用了逻辑中的简单枚举法概括出来的，是有些以偏概全、哗众取宠的，是至多只能以几个特例个案来印证的。因为，人类社会的历史经验告诉我们，一个喜欢撒谎的人，肯定是一个不负责任的人；而一个不负责任的人，即使真的依靠撒谎而最后凑巧成了个领袖，从个人来说，他是达到了人生的峰巅，但他已经改不掉的撒谎本性与继续不断的谎言，注定他必将会被人们抛入壑谷。何况，一个不负责任的撒谎者，最后的结局，不但一般不会朝“可能成为领袖”的方向发展，更可能早早就被自己的谎言所吞噬。《狼来了》中的那个孩子，确实通过说谎，通过玩弄别人，发展了认知，获得了乐趣，但结果怎么样呢？最终，最终只能是他自己被自己的撒谎所欺骗，撒得丢了自己的性命。

看来，有时，也不能完全按“心理学”行事。

烟霞网讯 寇研专栏



寇研

寇研，作家，出版《思奔》《大唐孔雀》《上官婉儿和她的大唐》等作品多部。

李隆基的天下，容不下上官婉儿。据学者们推测，基于两点原因：

第一，上官婉儿与太平公主的关系，过从甚密，又年深日久，此时，李隆基的野心远不是扶持父亲李旦当皇帝，而他自己若想上位，太平公主便是劲敌。将这样一个厉害人物留与太平公主，无异于自设障碍。

第二，基于少年阴影，李隆基誓要彻底终结初唐“女祸”。无论韦后、安乐公主，还是上官婉儿，甚至姑姑太平公主，原本就在他的黑名单中。

除去这两个原因，恐怕还有第三个因素：臣属与主子，基于立场不同，看待问题的视角原就不同。遗诏备份，在上官婉儿看来，是橄榄枝，是投诚。但对于这个自少年起就对她怀有恨意的李隆基而言，正因这份投诚之礼，合乎情理，他更会被激怒，被她的高妙手段激怒。没有人喜欢被要挟，兵权在握的人更不喜欢，他们发泄这种懊恼的方式，往往就是：杀了你。

韦后等即使被诛，也未被李隆基饶恕，均被贬为庶人，而上官婉儿，在其歿后，继续保有“昭容”封号，并委派张说编撰其文集。张说在《唐昭容上官氏文集

红槐槐梦 纪永贵专栏



纪永贵

纪永贵，笔名槐下牵牛郎，文学博士，池州学院教授，安徽省学术与技术带头人。业余爱好旧诗、书法与垂钓。

薛家是“四大家族”之一，它与林家不同。林家是诗书仕宦之家，所以成就了黛玉的诗人气质；而薛家则是皇商巨贾，培养了宝钗的大度情怀。书中正面描写的只有贾家，对史家、王家都是用的“侧面敷粉法”。而薛家颇有不同，他们一家子搬进贾府，附着其上，虽非主场，却直接参与了故事的全程。那么宝钗为何生于如此的家庭？

第四回，贾雨村判案时，门子拿出的“护官符”说：“丰年好大雪，珍珠如土金如铁（紫薇舍人薛公之后，现领内府帑银行商，共八房分）”。作者又介绍说：“买了英莲打死冯渊的薛公子，亦系金陵人氏，本是书香继世之家，只是如今这薛公子幼年丧父，寡母又怜他是个独根孤种，未免溺爱纵容，遂至老大无成……这薛公子学名薛蟠，表字文起，五岁上就性情奢侈，言语傲慢……寡母王氏乃现任京营节度使王子腾之妹，与荣国府贾政的夫人王氏，是一母所生的姊妹，今年方四十上下年纪。只有薛蟠一子，还有一女，

宝钗的家世

比薛蟠小两岁，乳名宝钗，生得肌骨莹润，举止娴雅。”这段“演说”将薛家的情况交了底：薛家本是书香门第，薛老爷死得早；薛姨妈是宝玉母亲王夫人的胞妹；她儿子薛蟠因无人管教，变成一个混世的粗人；而奇怪的是，女儿宝钗因“令其读书识字，较之乃兄竟高过十倍”，长成一个知书识礼的大美人。

薛家是生意人之家，主要是开当铺牟利；“且家中有百万之富，现领着内帑钱粮，采办杂料……虽是皇商……户部挂虚名，支领钱粮。”薛蟠是书中的一个奇人，典型的商人性格，寻仇好色，胆大无知，草菅人命，贪赃枉法，是一个五毒俱全的角色。他借助贾府势力，金钱开道，恣意妄为，却能屡屡化险为夷。这样一个角色，一方面竟然能与宝玉、琪官等在一起厮混，另一方面，他还有靓妹美妾。宝钗作为他的妹妹，香菱成为他的小妾，这种美丑落差巨大的艺术设计，是作者极其用心的一招“险笔”，商家的流动性是宝钗移居贾府的逻辑前提。

第四十九回，宝钗的堂妹宝琴也来到贾府：“薛蟠之从弟薛蝌，因当年父亲在京时，已将胞妹薛宝琴许配都中梅翰林之子为婚，正欲进京发嫁，闻得王仁进京，他也带了妹子随后赶来。”宝琴来到大观园，并没有急着“发嫁”，她的任务也是为了刺激黛玉，让她流下更多的眼泪。

在“木石前盟”神话中，我们只见到宝玉与黛玉的前身，他们是“思凡——历劫——还泪”故事的主角，那么宝钗从何而来呢？其实她是警幻仙姑特意安排的“金玉良缘”的主角。对于宝玉而言，是让他荣华富贵和精神伴侣之间做个抉择；对于黛玉而言，目的只是为了完成“还泪”大任。因为在感情上，只有外来的干扰越多，黛玉的眼泪才会流得越多。如果没有宝钗的存在，黛玉独占了宝玉的感情，水到渠成地与他成婚生子，皆大欢喜，那么，那与生俱来的“血泪”又如何能够还得清？

诗曰：

既生孤木又生金，金克木来无二心。去后方知前盟断，良缘催泪意根深。